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5)

**取消
於中國河南省有關土地使用權的非常重大收購交易
及
控股股東提供的財務資助**

茲提述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其中包括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之收購事項及財務資助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鄭州市國土資源局（「國土資源局」）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星期五) 口頭通知河南新銘因競投程序上可能存在潛在問題，取消於拍賣會中關於五塊宗地之土地使用權的競投結果，其中包括由河南新銘成功投得的該地塊。此外，國土資源局要求河南新銘向其呈交退回於競投時所繳納的人民幣 1,470,000,000 元保證金之申請。故此，董事會宣佈取消收購事項、財務資助及向股東寄發通函之安排。

董事會認為取消收購事項及財務資助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時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對本集團之長期發展產生任何影響。

承董事會命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敬國

香港，2017年2月1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敬國先生、張國強先生及張世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uang Yanping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肖博士、劉達先生及馬運弢先生。